

## 关于基督身体的交通

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说，“一个身体和一位灵，正如你们蒙召，也是在一个盼望中蒙召的；一主，一信，一浸；一位众人的神与父，就是那超越众人，贯彻众人，也在众人之内的。”这三节里有七个“一”。这七个“一”由四个人物和三件事物所组成。四个人物是父神、主（就是子）、那灵、和基督的身体—召会。（一 22~23。）父在子里，（约十四 10~11，）主就是那灵，（林后三 17，）那灵在身体里。（林前十二 13。）因此，这四个人物乃是四而一。

基督的身体就是召会，由一切在基督里的真信徒所组成。身体的肢体借着信和浸（这三节所题三件事物中的两件）而产生。借着信，我们信入基督。凭着信，我们进入与基督的联结，并与基督联合。（加二 16，约三 15~16。）信使我们与基督联结，浸将我们从亚当分开。借着浸，我们从旧生命、旧性情和世界分开。（罗六 3~4，林前十 1~2。）罗马六章六节告诉我们，旧人已经钉十字架。借着浸，旧人被埋葬，我们和亚当之间有了确定的分隔。因此，借着死与埋葬，我们与亚当的关系已经割断。我们信入主耶稣之后，就该领悟我们已经钉十字架，因此我们已经死了。我们的死与埋葬是由受浸所象征。借着浸，我们领悟我们与亚当再没有任何关系。因此，信是在积极一面，浸是在消极一面。借着信和浸，人就能从亚当迁移到基督里，而成为基督的肢体。

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所说到的第三件事，是一个盼望。虽然我们已经浸入基督里，不再在亚当里，但我们仍在卑贱的身体里。我们的盼望乃是，有一天，那荣耀的盼望 | 基督自己 | 要回来，将我们的身体改变形状，使之同形于祂荣耀的身体。（西一 27，腓三 21。）我们改变形状的身体要像基督在复活里的身体。我们改变形状之后，全人就要与基督毕像毕肖。（约壹三 2。）

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的七个“一”是包罗一切的。借着信和浸，我们成为这四而一人位的肢体；这四而一的人位乃是一神、一主、一灵和一个身体。换句话说，我们成了基督身体的肢体。（五 30。）不仅如此，我们得着基督作我们荣耀的盼望。这七个基本的“一”，乃是信仰的一（四 3）的七个基本项目。

### 问答

**问：谁为信徒施浸？**

答：实际上，是主给祂的信徒施浸。（太三 11。）物质的水浸只是象征，表明我们已经与基督联合，并且基督已经给我们施浸。物质的浸象征一个事实，就是基督已经埋葬并了结我们。凡传福音给人的，就有权给人施浸。只要我们有权利传福音，我们就有权柄施浸。（二八 19。）实际上，是基督给人施浸；外表上，是那些传福音的人给人施浸。

**问：你能否说一点关于正确的施浸方式？**

答：关于给人施浸的方式，有许多的意见。浸信会的人坚持浸水礼，长老会的人坚持点水礼。宾路易师母（Jessie Penn-Lewis）坚持属灵的浸，主张无须外表的浸。她说只要人领悟自己与基督联合，他就受了浸，无须接受水浸。有些信徒相信人受浸时要浸三次——一次在父的名里，一次在子的名里，一次在灵的名里；另有些人说，人只能浸一次。有些信徒坚持人受浸要向后仰；另有些人坚持向前倾。有些人坚持在淡水里受浸；另有些人坚持在冷水里受浸；还有些人坚持在河里受浸。关于给人施浸的正确方式，有许多的意见。我们不该太注意外面的形式。比如，有一个人得救了，但他也许不要正式的受浸。我们仍该接纳他为弟兄。圣徒之间的交通，是基于借基督之血所蒙的救赎，以及凭祂的生命所得的重生。只要人蒙血所救赎，并凭基督作生命而得重生，他就是弟兄。交通是基于基督的血和基督的生命，不是基于任何外面的形式，包括受浸在内。

**问：约翰三章五节说，“从水和灵生的，”这句话正确的解释为何？**

自己，乃从祂里面的父说话行事。（五 19, 30, 六 38, 57 上, 七 16, 八 16, 28, 十二 49, 十四 10。）这意思是说，甚至主耶稣实际钉十字架之前，十字架的死就应用在祂身上。今天我们需要学习同样的功课。我们是受造、蒙救赎、得重生的人，里面有天然的生命和神圣的生命。我们需要不凭我们老旧的性情作什么、说什么，乃照我们里面神圣的生命行事说话，借此一直将十字架死的原则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

我们需要在我们的经历中明白这原则。旧约时代结束时，神差施浸者约翰来给人施浸。在神眼中，浸的意思是，整个人类只配死与埋葬。为这缘故，施浸者约翰传悔改的道。在马太三章二节约翰说，“你们要悔改，因为诸天的国已经临近了。”仅仅看见我们是有罪的，然后在神面前为着有罪而悔改，这是不够的。我们需要看见，我们不仅仅是有罪的，我们乃是只配死与埋葬。我们也许担心说，我们若“死”了，就无路往前。然而，施浸者约翰说，那位在他以后来的要赐人生命。（可一 7~8。）我们若接受施浸者约翰的职事，承认我们只配死与埋葬，我们就要被引荐到那位在约翰以后来的耶稣基督。这一位要赐给我们神圣的生命，将我们浸在圣灵里。（8。）这使我们得重生。这就是从水和灵生的意思。一面，我们承认自己只配死与埋葬；另一面，我们领悟我们需要另一个生命——神的生命，就是基督自己。（约十一 25, 十四 6。）因此，我们借着施浸者约翰的职事，来到基督这里；借着死，我们接受神圣的生命。

**问：你能不能交通关于以弗所四章七至十六节所说的恩赐？**

答：以弗所四章所说的恩赐，是蒙基督重生并变化的人。这些人成了基督的一部分，基督的肢体。这超乎我们天然的观念。你是何种肢体，或将成为何种肢体，在于你有多少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你若有基督丰满身材较大的度量，你就是召会中较大的肢体。你若只有一点点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你就是召会中较小的肢体；这使你比较难以供应别人、尽功用、或成为一个恩赐。一位弟兄若让基督的死、复活、和升天有充分的地位，他就会有基督丰满身材较大的度量。他有越多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他在圣徒中的功用就越大。肢体的功用和大小，是由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来量度的。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同意在众召

会中实行选举长老和执事。这些职分（就是功用和恩赐）应当由圣徒里面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来定规。一位弟兄若有基督身材最大的度量，他就要在我们中间领头。因此，地位和功用不是由别的事物来量度，乃是由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来量度。

我们有恩赐的人，需要学习将基督供应给人。我们越将基督供应给人，就越多产生有恩赐的人，召会也会越满了有恩赐的人。产生有恩赐的人惟一的路，就是将基督供应给人。一个人接受越多基督，就越有恩赐，越有功用。有些年长的弟兄以为，因着他们作基督徒多年，他们就该是领头的人。这是错误的观念。功用不是由年日来衡量，乃是由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来衡量。一个人也许作基督徒四十年了，但他里面基督的度量却非常小。另一面，一位弟兄也许信主只有四年，但他也许有更多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因为他把更多的地位给基督和十字架。

**问：你说到将更多的地位给基督，并经历基督。请问经历基督与经历那灵有何不同？**

答：今天在我们里面的那灵就是基督自己。（约十四 17~20，林前十五 45 下，林后三 17。）这意思是说，我们若将更多的地位给圣灵，就将更多的地位给基督；我们若更多经历圣灵，就更多经历基督。今天没有多少信徒充分的领会圣灵。少有人领会圣灵就是基督的实际，也就是说，那灵就是基督自己。大多数基督徒以为圣灵是在基督之外。他们相信基督是一个，圣灵是另一个。他们以为圣灵仅仅是基督所给我们的力量或能力；这种领会是不充分的。圣灵就是基督自己。林后三章十七节说，“主就是那灵；”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下半说，“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我们在重生时与主联合，那时祂与我们就成为一灵。（六 17。）今天，这灵，就是基督自己，乃是在我们里面。我们需要与主这灵合作并随从祂。我们需要留意祂，全心注意祂。我们需要认识祂如何在我们里面工作，如何在我们里面行动，如何在我们里面膏抹，以及如何在我们里面规律。今天基督这灵，在我们里面作为生命之律（罗八 2）规律我们，在我们里面作为光（约一 4）照耀，在我们里面作生命（璧 4）而活，并在我们里面作膏油（约壹二 27）涂抹我们。现今我们必须随从祂并与祂合作。我们不该注意其他任何事物。

然而，今天在基督教里，有许多人专注于内住之基督以外的许多事物。他们特别专注于各种的教训。我们必须蒙拯救，脱离一切外表的事物，被带回归向基督自己。一天过一天，我们应当爱祂，与祂合作，感觉祂的同在，留意祂，随从祂，并不断与祂交通。这样，我们聚在一起时，就该彼此分享祂，高举祂，传讲祂。我们若这样作，就会有基督奇妙的彰显。这是主在这末后的日子里所要恢复的事。祂要将祂余剩的民从一切外面的教训、活动、工作和事务，带回归向祂自己。这些人将认识祂、经历祂、凭祂而活、高举祂、传扬祂并彰显祂。使徒行传里使徒们中间惟一专注的事，乃是活的基督借着祂的身体得着彰显；这是主在这末后的日子里所要恢复的事。

**问：你能否说一点，关于我们与行传一章五节所说在圣灵里受浸的关系？**

答：行传一章五节说，“约翰是在水里施浸，但过不多几日，你们要在圣灵里受浸。”这是指五旬节那天在圣灵里的浸。（二 1~4。）林前十二章十三节告诉我们：

“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或希利尼人，是为奴的或自主的，都已经在一位灵里受浸，成了一个身体，且都得以喝一位灵。”原则上，在圣灵里的浸就像基督钉十字架。大约二千年前，基督的钉十字架一次而永远的完成了；我们都包括在基督的死里。当基督死时，我们与祂同死。（加二 20，罗六 6。）我们与祂同死，是因为当祂死时，我们包括在祂里面。（林后五 14。）在挪亚所造方舟里的八个人身上，我们看见这原则。挪亚的方舟预表包罗万有的基督，在方舟里的八个人预表一切在复活里的信徒。当方舟经过死水时，这八个人也经过，因为他们在方舟里。同样的，我们也包括在基督里。当基督经过死时，我们也在祂里面经过死。

同样的原则可应用于在圣灵里的浸。主升天之后，在五旬节那天并在哥尼流家里，主作为身体的元首，完成了在圣灵里的浸。（徒二 2~4，十 44~45。）在那两个事例中，主将祂整个身体浸在那灵里 | 在五旬节那天受浸的，是祂身体的犹太部分；在哥尼流家里受浸的，是祂身体的外邦部分。因此，在基督身体上，圣灵里的浸是已完成的事实。这就是为什么林前十二章十三节说，我们都“已经”（过去式）受浸，成了一个身体。当人成了基督身体的肢体，也就是当他联于基督的身体时，他只需要接受这已经在基督身体上的浸。

原则上，我们需要按手，使我们接受在基督身体上所有的。按手的原则是，当我们成了身体的肢体，就需要身体的代表将属于身体的一切传输给我们。在五旬节那天并在哥尼流家里没有按手，因为在那两个事例中，主亲自将祂的身体直接浸在圣灵里。这两个事例之后，其他几个事例，包括使徒保罗的事例，都需要按手，使相信的人接受圣灵。（徒九 17，八 14~17，十九 1~7。）这指明我们需要身体将已经在身体上的一切传输给我们。严格的说，作为元首的主基督，在大约二千年前完成了在圣灵里的浸。现今当我们成为祂身体的肢体时，就无须元首再一次为我们施浸。我们只需要基督的身体按手在我们身上，将已经在身体上的事物传输给我们。

**问：谁够资格按手在基督身体的新肢体上？**

答：按手在身体的新肢体上的人，该是那些在各地方召会中有基督丰满之身材较大度量的人。这些较成熟的人是身体的代表。然而，一个地方召会中若没有成熟的信徒，任何信徒都可按手在新肢体上。

**问：你能说一点关于行传八章撒玛利亚信徒的事例么？**

答：行传八章十四至十七节说，“使徒在耶路撒冷，听见撒玛利亚人领受了神的话，就打发彼得、约翰往他们那里去，即到了，就为他们祷告，要叫他们受圣灵；因为圣灵还没有降在他们任何人身上，他们只是浸入主耶稣的名里。于是使徒按手在他们身上，他们

就受了圣灵。”这段经文给我们看见身体的原则。腓利受那灵引导到撒玛利亚传福音。

(5。)然而，他不愿意单独的作，乃要在身体里作。结果，他可能请求弟兄们将撒玛利亚信徒得救的消息传给耶路撒冷的使徒们。(W。)当这消息传到使徒们那里，他们就差遣彼得和约翰到撒玛利亚，借着按手在那里的信徒身上，确认所发生的事。这是在身体里的行动。这种交通不是组织的。他们没有主教、大主教、枢机主教、和教皇的系统。

**问：一个人一得救，弟兄们是否该按手在他身上，将在身体上所有的传输给他？**

答：按原则来说应该是这样。然而，许多时候，我们没有时间和力量，更没有主的引导要这样作。比如，也许有一次有一百个人受浸。虽然主没有禁止我们按手在他们身上，但我们不一定要这样作。

**问：就着你的经历，当按手时，是否有任何外在的事情发生？**

答：不错，有许多奇妙的事情发生过。另一面，有时我们按手、在人身上，没有立刻发生任何事情；但基于那次的按手，后来有些事情发生了。在我过去的经历里，随着按手，有时有预言，而更常有的，是来自圣徒的祝福。不过，这一切都必须在灵里。

我们绝不该尝试将这些事作成形式，或模仿这些经历。这种的形式与模仿是不真实的。

一九四二年，我们在中国北方一个地方召会中有一次施浸。我们都觉得需要在新人受浸时按手在他们身上。我们告诉圣徒，任何人若想要接受按手的祝福，就可以跟随这流。那天下午有二百人接受领头者的按手。这些圣徒每个人都接受祝福的祷告。虽然接续献上超过二百个祷告，这些祷告就像一个单一的祷告。那个祷告没有停顿，乃是一个持续的祷告——一个有二百个部分的单一祷告。那无疑是圣灵的工作。

**问：按手有多需要？**

答：实际上，有这需要。许多时候，我请求弟兄们按手在我身上。当我到一些地方去，弟兄们祷告说，“主阿，这位弟兄不是一个人去的；我们都与他同去。”这样的按手对我真是加强。然而，这不该作成形式。形式不管用。我们只该在那灵的引导下才这样作。这就是为什么有时我们给圣徒按手，有时候却不这样作。我们在不同时候有不同作法，因为有时我们有那灵的引导实行按手，但有时我们没有这样的引导。我们不愿意谨守一种形式。

**问：你说有恩赐的人是那些有基督丰满身材之较大度量的人。然而，在林前十二章十八节保罗说，神照着自己的意思，把肢体俱各安置在身体上了。作一个有恩赐的人，关于基督身体是基于生命的长大，还是基于神的安置？**

答：我们要明白圣经，必须领悟每一个圣经真理都有两面。比如，有一处圣经说，圣灵是一位，(弗四4，)另一处圣经说到七灵。(启一4，三1，四5，五6。)这些经节帮助我们认识灵只有一位，而这灵是七倍的，指明祂在功用上是完整且完全的。这例子给我们看见，圣经如何能以不同的方式说到一件事。关于有恩赐的人，圣经清楚的说到，他们

是神安置在身体上的。另一面，所有有恩赐的人都是凭生命的长大兴起来的，这含示他们是凭基督丰满身材的度量成为恩赐。当你在生命里长大，也就是说，当你有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你就自自然然的有恩赐和功用，而被主设立为恩赐。

**问：可不可能有一种以上的功用？**

答：有一种或多种功用，都是可能的。然而，不论我们有多少恩赐，原则必定是一样的！我们需要有基督丰满之身材充足的度量。让我们举例说明，假如我和另一位弟兄被主设立为洛杉矶召会领头的人，但我们没有生命的长大，也没有多少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至终就显明出来，这位弟兄和我都不够资格领头。我们的决断是属肉体并属世的，我们在聚会中的说话也不建造圣徒。我们是这样的人，因为我们没有多少基督的度量。但也许有另两位弟兄满了基督。每当他们站起来说话，他们有基督和圣灵的眼光。当这两位弟兄以这种方式显明时，我们两位弟兄就自然成了两个“扫罗”，而他们成了两个“大卫”。换句话说，主不与我们同在，而与他们同在，因为他们比我们有更多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召会中一切的职分和功用，单单是由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来断定。圣徒们灵里的那灵，只会承认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而不会承认任何别的事物。我们若有基督的身材，无论我们说什么，都有基督的分量。众圣徒都会从他们的灵回应而说阿们。召会不是组织，召会乃是生机体。你若要在召会中领头，就必须在生命上长大，就是有基督的身材。你若有基督的身材，你在召会中就有职分、地位、功用、恩赐，甚至有领导职分。召会中的一切都必须由基督的身材来量度。

**问：你能否说一点关于保罗在林前十二章所题的恩赐？**

答：林前十二章是许多基督徒的战场。新约里至少题到两种恩赐。第一，恩赐是有恩赐者本人，他们是在基督的生命里成熟的人。（弗四 8，11。）这些人学了十字架的功课，有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圣徒们在生命里长大时，他们就接受某些属灵技能和才能的元素；借着他们在生命里长大，这些技能和才能发展成生命的恩赐，使他们能在基督的身体里尽功用以事奉神。这些生命的恩赐，乃是罗马十二章四至八节所说的恩赐。然而，林前十二章所说的恩赐包括医病和说方言，这些并不需要生命的长大和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因此，非常属肉体并属世的人，也有可能说方言。这是因为这样的恩赐与生命的长大几乎没有有什么关系。

哥林多的信徒在神奇的恩赐上很超越，但他们非常幼稚又属肉体。（林前一 4~7，三 1~3。）我见过许多说方言的人，他们的生活仍非常属肉体，甚至是有罪的。虽然神奇的恩赐对基督徒的生活或许有助益，但今天人太注意这些事，错误的强调这些事。比如，说方言不是生命的恩赐，有些人却以为是。神奇的恩赐也许在生命上对我们有助益，但我们若以为它是生命的事，那就错了。有些人也许得到说方言的帮助；然而，他们说方言，也许只在外面的性格或行为上帮助他们有所改变。从前他们赌博、看电影、酗酒、并作许多恶事。然而，他们一开始说方言，就弃绝他们的恶行。严格来说，这样的改变不是生命的改变，乃是行为的改变。虽然这些人的行为也许大有改变，我们若观察他们在家里如何，就知道他们内里的生命并没有改变。

有一次，我在中国遇见一个抽鸦片三十年的人。他抽鸦片的結果使他深陷于罪。一天他在一个五旬节派影响之下的运动里得救了。此后，他到那里都带着自己的两张照片，一张是他得救前的照片，另一张是他得救后的照片。他无论去那里，都唱：“看哪，请来看！耶稣真爱我。那是从前我，这是现今我。看哪，请来看！我是见证，真又活！”虽然这人的性格有所改变，但他内里的生命没有改变。虽然他得救了，但他不认识基督作生命；反之，他仍然完全在肉体里。他弃绝抽鸦片，但他没有弃绝自己。他是完全以自我为中心的人。我有一次与那人同住，然而我无法帮助他。当我与他谈话时，他总是说，“李弟兄，你从未抽鸦片，但我抽过，我弃绝了鸦片。阿利路亚！”这是他见证的程度。因此，虽然他的行为大有改变，他的生命却少有改变。要帮助这种人在生命上有改变，是极其困难的。这样的人只知道如何说方言。他们没有心、没有灵、没有心思，听任何关于内里生命的信息。你若谈到医病或说方言，他们会说，阿利路亚！然而，你若说到内里生命的事，他们就要打盹了。我不反对说方言。然而，我不同意许多说方言的人所抱持的那种态度。他们认为说方言是一切；这完全错误。我们若对说方言抱持这种态度，在生命的长大上就很少有进展。

那些主所已经重生的人缺少生命的长大，有一个原因是他们没有接受属灵的食物。

一个基督徒没有吃属灵的食物，就不可能在生命里长大。我自己的经历证实这事。在我基督徒生活的头七年，虽然我在知识方面受了许多教导，我却有多少生命里的长大。我接受许多教训，但我没有受帮助以活的方式认识基督。因此，我没有得到正确的帮助或正确的食物。这是影响许多信徒长大的主要问题。

有些信徒没有接受属灵的食物，另一些信徒在正确食物的职事之下，却仍然没有长大。这是因为长大在于我们。我们若不爱主，不随从主，也许我们听过许多满了属灵食物的信息，我们在生命里的长大却还是有限。因此，我们今天的需要，首先是爱主并随从主，然后是接受正确的食物，正确的教训。我们若顾到这两件事，就会在生命里长大。

**问：一个人在基督里成熟，需要多少时间？**

答：很难说一个信徒在基督里成熟需要多长的时间。然而，按照一般的标准，我想我们至少需要五、六年才能有一点真实的基督的身材。我们要长大，是需要时间的。读圣经的人都同意，保罗得救后也许过了十年，才进入他真正的职事。真正的职事在于生命，不太在于知识。知识只是我们表达生命经历的凭借。我们若没有生命，只有知识，我们就没有真正的职事。因此，我们需要时间，好在生命里有真实的长大。当我们有生命的经历，我们就会有职事。既使我们尽职时表达的方式很差，只要我们有生命，我们的职事仍是正确的。正确的职事将基督供应给信徒。正确的职事不是口才或知识的问题，乃是生命的问题。

**问：读圣经最好的路是什么？**

答：读圣经最好的路，就是一次不要读太多。最好只读一小段经文，不要太用心思。反而，我们需要操练我们的灵，祷告我们所读的，并用我们所读的祷告。当我们这样读圣经时，我们就得着话的滋养，而不是仅仅得着知识。